

【本週聚會】2007 年 8/12~ 8/18

主日分區聚會 (Morganville 區) 陳憲明弟兄家	擘餅聚會 10:00-10:45 AM 交通聚會 10:45-11:30 AM
主日分區聚會 (其他各區) 林維中弟兄家	擘餅聚會 10:00-10:45 AM 交通聚會 10:45-11:30 AM
兒童服事交通聚會	主日下午 2:00-4:00 PM 翁愉心姊妹家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 陳憲明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 曹英杰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 譚力琛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 沈明晃弟兄家

一. 8月26日全教會相調活動，請邀請福音朋友參加。

地點:Turkey Swamp Park in Freehold。

【家訊信息】分區的聚會

一個教會如果地方相當大，人數也相當多，分區的聚會就變作是一個需要的安排。我們不像公理會相信說，一個堂會乃是一個單位。因為那不是聖經的教訓。聖經的教訓不是以堂會為單位，乃是以地方為單位，像哥林多是一個地方，像羅馬是一個地方。所以，一個地方如果弟兄姊妹的數目相當多，像耶路撒冷一樣，有幾萬人，你就看見說，在一處聚會是不可能的了，並且，在耶路撒冷，在頭幾天的時候就已經有三千，五千得救，恐怕在頭幾天的時候就不可能在一個地方聚會了。所以，在這裏就明顯的看見說，聚會必須有一個安排。

五十一堆，一百一堆的原則

我們不是把這一段聖經拿來當作憑據，我們不過是把這一段聖經拿來當作我們的領導，它帶領我們，它領導我們。你們記得，主耶穌變餅的時候，因為人有五千，有四千，人又多就沒有法子分餅給他們吃。你們看見，自然而然主在那裏有一個安排，有五十一排的，有一百一排的。我們今天接受主這一個安排的原則。好像說，在一個地方有了好些弟兄姊妹之後，數目相當大的時候，我們能夠學主的作法，把人分作五十一堆，一百一堆。

我前些日子已經說過，主不是把人都分作五十一排，也不是把人都分作一百一排，主乃是分作五十，又分作一百，意思是說，這乃是一個很便當的數目，所以，今天教會人數一多的時候，我們要把它分開，並不是有一個呆的數目，有一個規定的數目，律法的數目，到多少就要分作一個聚會。乃是說，照著便當，照著地理，照著人數，差不多有五十個就可以有一個聚會，或者有一百個就可以有一個聚會。這裏面所差的數目是一倍，所以主就是給我們一個便利的數目。

憑著這一個原則，我想各地的負責弟兄應該學習有一個安排，在人數一多的時候，就應該分區。五十也行，一百也行。比一百多一點也行。總是在這兩個數目主右，就起首有分區的聚會。這樣的聚會最便當，因為人數少，照顧也容易；人數少，看望也容易；人數少，在聚會裏發表的機會也多。五十到一百之間的數目，是很好的一個聚會的數目，在各方面都相當的便當。

傳福音的聚會可以分區的作，禱告的聚會可以分區的作，初信的聚會也可以分區的作。如果要分開的話，連造就的聚會都可以分區的作。如果合起來的話，我想特別是造就的聚會可以合起來，傳福音的聚會也許可以合起來。如果有作工的弟兄在這一個區域裏，如果要有一點對弟兄姊妹講道的聚會，就相當明

顯的，合起來是比較便當的事。其餘的聚會都可以分開，禱告的聚會、擘餅的聚會、初信的聚會，都可以分開。

這樣，也可以有分區的照顧。如果在一個地方有分區的聚會，負責的弟兄就得學習安排，在各區裏面總得有負責的弟兄。各區的負責弟兄要聽命於監督們。負責的弟兄要學習負責，要學習照顧各區裏所有屬靈的情形。一切的工作，他們都要照顧，都要顧念。這是這些人的責任。

如果一個教會在一個地方，人數多起來，區域能夠分得好，又能夠在那裏有好的照顧，你就能看見說，在聚會裏就能夠有遍傳的情形。因為有許多人都能夠有平均的發展，他們都能夠在神面前有禱告，都能夠在神面前有交通。人數少沒關係，人數多就有分區的需要。

神在教會辦事的方法

耶路撒冷當日怎樣分區，聖經沒有給我們看見。我們讀使徒行傳的時候，我們知道有分區，雖然不用我們今天的字眼。你們看見，禱告的聚會是在各人的家裏。特別當彼得下監的時候，你們記得羅大的故事，你們看見在馬可的家裏是一個禱告的地方。我再重複的說這話，聖經很不樂意把教會事務方面，枝枝節節的事詳細的寫出來。因為神很不樂意人有一個架子擺在那裏。可是，在聖經裏面，關於各種事情的安排，都有一點影子擺在裏面。那一個照相的影子，是擺在聖經裏。這叫歷代教會在神面前遇見同樣的事的時候，可以學習在神面前追求，可以學習求主安排。

按著事實來說，要全體弟兄姊妹聚集在一起擘餅，在耶路撒冷是不可能的。在實行上是不可能的。如果只有一個杯子，那一個杯子要多大？如果只有一個餅，那一個餅怎樣遞？你要花多少時間來把幾千人都遞過？並且後來變作幾萬人，這是絕對不可能的事。就是把一個禮拜七天的工夫都拿來聚會的話，也難得把這一個餅分得好，把這一個杯遞得好。所以，在那一個時候，我們是相當明顯的看見說，是分區聚會的。馬可的家就是這麼多家裏的一家。

所以，我盼望說，我們在神面前總得維持那一個原則。一面我們承認說，聖經對於這些事有安排。另一面我們承認說，聖經對於這些事不給我們一個安排的條例。神總是在聖經裏保守一個原則。至於有許多外表的事是怎樣作的，神在聖經裏總不給我們仔細的條例。

比方說，我們這些日子寫薦信，寫介紹信。我們在聖經裏只看見有薦信，但是薦信怎麼寫？聖經裏從來不告訴我們，保羅說，我用不著薦信。「我們豈是人舉薦自己麼；豈像別人，用人的薦信給你們，或用你們的薦信給人麼。」（林後三1）這是說有薦信。但是薦信怎麼寫，他不提了。所以，我們在這裏，就是一年過一年的學，要有薦信，要怎麼寫才能寫得好。保羅沒有留下一個格式，留下一本尺牘在那裏，只要你填一填就行。怎麼寫是我們應該隨時學習的。

神在教會裏辦事情的時候，祂總是只給你一個原則。祂只給你看見有一件事情，祂是在那裏作的。但是，祂從來沒有計算說，聖靈是離開教會的。從神的眼光來看，聖靈是在教會裏作基督的代表，聖靈是住在教會裏。所以有了原則，只要我們能夠服在教會的元首底下，聖靈就能夠教我們作。

我盼望你們能夠看見這一件事，特別是關於分區的事，雖然我們沒有憑據，雖然我們沒有聖經的條例來告訴我們該怎麼作，可是我們知道，在實行上不分區聚會是不可能的。並且，我們在使徒行傳裏也看見有分區的聚會，有一個原則擺在那裏。馬

可的家就是其中的一個家。是一家過一家的在那裏聚會。使徒行傳二章四十六節說：「且在家中擘餅。」在英文裏是From house to house。從這一句話裏，你們也可以看見有分區的原則在那裏。我們今天是憑著聖經所給我們的原則，求神教我們學習怎樣作。

我願意你們記得這一個原則，在聖經裏，關於屬靈的方面，聖經沒有留下一點不告訴我們的，都是講得非常詳細。但是，聖經裏關於事務方面，關於利未人方面，（在事奉神的事情上，有一方面是利未人的性質的。）你看見，聖經只給我們暗示，而不給我們條例。總是給你看見有這一個東西，但沒有給你看見這一個東西是怎樣作的。今天要作的時候，你就要看見聖靈沒有離開你，聖靈仍然在教會裏，基督藉著聖靈還是教會的元首。你們要知道這件事，你們可以等候，你們可以禱告，你們可以得看光。分區聚會的這一件事，我盼望弟兄們能夠看見，也是站在這個原則上來作的。——倪柝聲《教會的事務》

【聖經知多少——聖經的價值和特點？】

一、聖經何時寫成？有那些作者？

聖經寫作年代，約自主前一五〇〇年左右，至主後九十七年，共歷約一六〇〇年時間，自舊約末一卷瑪拉基書，至新約頭一卷馬太福音，其間相隔約四五〇年之久，神沒有給人啓示祂的話語，被稱為靜止時期。

神是聖經主要的作者，祂直接向一些人顯現，曉諭（出十六10~11，耶卅一3），啓示或默示（林後十二1；加一12；弗二3~5；啓一1；賽廿二14；提後三16），把祂的話藉著多人的手筆記錄，並且傳揚出來，這些人有君王，王子，省長，將軍，牧人，地主，先知，祭司，文士，稅吏，醫生，漁夫，製帳棚者，如大衛，所羅門，以斯拉，耶利米，阿摩司，馬太，路加，保羅，彼得等約四十餘人，他們是在所處各種不同的時代背景，職業地位，在不同的社會環境情況之下，而完成這一部前後相應，理脈一貫，毫無瑕疵的偉大經典。

二、聖經最主要的内容是什麼？

新舊約全部聖經之要旨是言救恩，即神為人預備完全的救法，以耶穌基督為聖經的中心，以十字架為主題，而將神的大愛完全彰顯出來（徒四12；羅五8）。舊約是論及一個國的記錄，新約是論及一個人的記錄，以基督為歷史的重心，以神為創造宇宙萬物的起源。舊約是以十字架為總歸，新約是以十字架而發源，兩約是以論基督的生、死、復活、升天、再來真理的啓示（路廿四44~45；徒廿八23；約五39），由於舊約的預言，而在新約中完全得到應驗。

三、聖經有何價值？

新舊約全部聖經，因是出於神所啓示的話語，所以祂的話語命令，是安定在天，永不廢去，永不改變（詩一一九89；賽四十8；太廿四35；彼前一25），無論何人，也不可隨私意去解說，據聖經公會一九八二年公佈，全世界已有一七六三種不同的語文聖經翻譯出版，其發行之量已超過五億本，證明神的道永遠堅立，被傳至萬邦，直到地極（彼後一20；徒一8），非世上任何書籍可與倫比，這是一部天啓聖示的百科全書，為聖道永存之寶典。

全部聖經為啓示神的洪恩大愛，能感動甦醒人心，使人得安慰，且有高尚的智慧，能快活人心，明亮人的眼目（約壹四8，9，16；詩十九7~8），它又是基督活現的見證，為賜人生命的靈糧（約五39；詩一一九9；耶十五16；約六33，35，

51），能使人悔改歸正，重生得救，引導人走永生的道路（詩八六11；一一九133；提前二4；徒三19；詩一三九23~24）。

全部聖經為記載全備的救恩，完全的福音，它包括了神的一切創造和科學原理（創一1~35；伯廿六7；賽四十21~22；箴八22~30），以及天國的大憲章，為具有真實可靠，而絕對性之權威啓示（詩一一九1~176；十九9；約三5~11；五19~24；六32~47；彼後一20~21），論其著作之內容，含有正史、文學、傳記、詩歌、格言、書信等類，雖有四十餘位不同身份之著者所寫成，然其中心思想一致，前後一貫，井然有序，沒有矛盾偏頗之點，而且文字簡潔優美，辭句精練通達，能夠深植普世人心，百讀不厭，趣味永恒。

四、聖經有何特點？

聖經是世界上最完美的一部叢書，書中常用七的數字來表示其一切出於神的完全，如神定下第七日為聖日（創二2~3），簡立七十個長老（民十一16），七十個七的預言（但九24~27），寶座前的七靈，七個教會，七星，七燈臺（啓一11~20）等皆是，好像聲有七音，光有七色，人有七情七竅，人體細胞七年新陳代謝一次，小雞孵卵三個七日出生，小鴨孵卵四個七日出生，由此可見神的一切計劃安排，是極其奧妙而完全的。

在聖經中記載神曾經親自三次用指頭寫字，就是將祂誠命寫在石版上（出卅一18；卅四28），將祂的預言文字寫在粉牆上（但五24~27），以及主耶穌向眾人問罪時，寫字在地上（約八6~8），這樣顯出神的特別作為來。就聖經對於世人一切言行善惡事蹟而論，乃是完全據實記載，毫無偏袒隱藏掩飾之處，使人閱讀能夠明白是非，分辨正邪真偽，以致認識神的信實和公義，而顯示出祂的永恒不變的真理。

新舊約聖經的作者時代背景，身份地位與環境，雖屬各有不同，但所寫的聖經真理，筆調一致，語言雷同，從舊約的預言，到新約的應驗，前後文理完整無瑕，脈絡一貫，毫無串通作偽矛盾之點，足證神的話語啓示真實，令人深信無疑。並且舊約是以神的創造奇工，表彰神的全能，而新約是以神在肉身顯現的基督，揭開神的奧秘，兩約一線相連，見證獨一的真神，為人類信仰唯一的根基。——（摘錄大光所出版之「新舊約聖經總論」）

【拾穗】

「我的神阿！是的，我知道唯有你愛我，而盼望我得著諸般的善，而且不為著你自己的益處，只是出於你的至善和你愛我的純愛；可是我是一個忘恩負義的人，你雖然這樣的愛我，我還是作了許多得罪你及使你傷心的事。

主阿！我願意完全屬於你，你認識我所說的話，我願意完全屬於你，這件事是由你成全的。我的愛！我的萬有之主！除了你，我能盼望什麼呢？

既然你啓示我完全屬於你的渴望，那麼，求使這個工作成全吧！你既然是萬物的主宰，在世上除了你我還要什麼呢？我把自己毫無保留的獻給你。噢！求你接納我，且賜給我有至死忠心於你的力量。

我盼望在今世更多愛你，好使我在永世的裏面更愛你。

主耶穌！我的愛！我唯一的愛！除你以外我什麼都不要；我的主！看哪！我是完全屬於你，隨你的心意安排我的道路。」

凡熱切這樣禱告的人，必會得著屬靈的喜樂。

純愛這個寶藏，乃是多麼的寶貝呀！有了它的人乃是有福的；凡佔有它的人就當用各種的方法來存著它、加增它；至於那些尚未佔有它的人，就當付上代價得著它。——（摘錄亞豐索金言）